

证券代码：301218

证券简称：华是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9

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是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12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4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6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6人（其中独立董事周丽红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俞永方先生主持，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保荐代表人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表决，会议听取、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表决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规范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行为，推动提升审计质量，提高选聘工作的规范性，公司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制定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修订情况，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将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中《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 9 月 4 日开始实施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董事会决策机制，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温志伟先生不再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为保障审计委员会的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选举俞永方先生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调整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分别为：殷慧敏（独立董事）、周丽红（独立董事）、俞永方，其中殷慧敏女士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星期二）15:00 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9 日